

FM93.5 新客家廣播電台

「2015 新客家兒童客語演講比賽」簡章

壹、主旨：

為邀請及鼓勵各國小學生參與瞭解客家語言文化，新客家廣播電台以「歡歡喜喜講客話」為主題，特舉辦兒童客語演講比賽，紮根鄉土教育，提高母語(客語)學習與使用興趣，強化生活語言的溝通與表達能力，進而弘揚本土文化的功效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客家廣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台北市客家公共事務協會、平鎮區公所、平鎮區復興里辦公處、平鎮褒忠祠。
- (四) 承辦單位：FM93.5 新客家廣播電台

參、比賽日期：一〇四年七月二十六日(星期日) 時間：早上 9:00 開始

肆、比賽地點：平鎮區復興里集會所(桃園市平鎮區復興里復興街 55 號)

伍、參加對象：凡就讀於國小在學學生

陸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一〇四年七月六日(星期一)報名額滿截止

柒、報名方式：1. 報名人數 60 名。

2. 親自報名：FM93.5 新客家廣播電台(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411 號 16 樓之一)

3. 通信報名：新客家廣播事業(股)公司(請註明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聯絡地址、電話、就讀學校等資料)

4. 報名電話：03-4928625、傳真：03-4928642

(※報名簡章可至新客家廣播電台臉書粉絲頁搜尋「FM93.5 新客家廣播電台」下載)

捌、報到時間：比賽當天早上 8:20 報到，8:50 截止，逾時以棄權論

(※由主辦單位于比賽前抽籤決定順序)

玖、獎勵：

1. 第一名：1 名 獎金 5,000 元+獎盃

4. 第四名：1 名 獎金 2,000 元+獎盃

2. 第二名：1 名 獎金 4,000 元+獎盃

5. 第五名：1 名 獎金 1,200 元+獎盃

3. 第三名：1 名 獎金 3,000 元+獎盃

6. 優等：若干 獎金 500 元+獎狀

7. 參賽者均發紀念品乙份

8. 得獎人於各組比賽完畢，成績統計完成後當場頒獎

拾、評審標準及內容：

● 語音(聲、韻、調、語調)：佔百分之四十五

● 內容(思想、結構、詞彙)：佔百分之四十五

● 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佔百分之十

● 時間：每人以三分半至四分鐘為限，超過或不足時，

每半分鐘總平均扣一分，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。

● 題目：不限。

● 評審：聘請具有客語演說專長之人士擔任。

拾壹、註：1. 參賽者無償同意主辦單位將活動全程內容(包含聲音、文字及影像)編輯並製作成光碟或平面文宣及在本電台節目及電視、網路中播放。

2. 本電台保留修改本簡章內容之權利。

FM93.5 新客家廣播電台

「2015 新客家兒童客語演講比賽」報名表

學 校		年 級		姓 名	
出生年月日		性 別		電 話	
演 講 題 目					
住 址					